罗政发〔2021〕6号

罗村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关于持续开展严查严打“自流黑”

专项治理行动的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村居、各有关单位、各企业：

现将《开展严查严打“自流黑”专项治理行动的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罗村镇人民政府

 2021年4月20日

关于持续开展严查严打“自流黑”

专项治理行动的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加强全镇成品油市场管理，严厉打击整顿非法经营成品油行为，坚决遏制非法经营、非法储存、非法运输成品油违法犯罪活动，营造良好的社会、生态环境，根据省、

市、区相关工作部署和要求，决定在全镇持续开展严查、严打“自流黑”专项治理行动。具体方案如下：

1. 治理目标

通过联合执法、集中整治，严肃查处非法自建油罐、流动加油车、非法加油站（点）（以下简称“自流黑”）等违法违规行为，严厉查办制售假冒伪劣成品油、非法计量和偷税漏税等非法经营行为，建立成品油市场打非治违“集中整治+常态化监管”长效机制，构建依法经营、规范有序的成品油市场经营格局，促进全镇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二、治理重点

专项治理行动以镇域内公路沿线、村居（社区）、运输企业、停车场、在建建筑工地、工矿企业、成品油经营网点为重点区域，以成品油运输、批发、零售为重点环节，以非法经营、非法储存、非法运输为重点打击对象，严厉打击“自流黑”违法犯罪行为。

（一）整治非法经营行为。包括无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消防验收意见书、环保等手续擅自从事成品油经营活动的或证照过期仍从事成品油经营活动的行为 。

（二）整治非法储运、销售成品油行为。包括擅自建设储存油罐、非法储存成品油、非法改装油罐车等非法储运、销售成品油的行为。

（三）整治销售不符合国家标准油品行为。包括采购不符合国家标准的油品，“以次充好”供应市场或与符合国家标准的油品混兑销售的行为。

（四）整治计量违法行为。包括使用未经检定或检定不合格的计量器具和破坏计量器具准确度、伪造数据等计量违法行为。

三、职责分工

各村居、各有关单位、各企业集中开展严查、严打“自流黑”专项治理行动。按照本方案治理重点，进行认真排查摸底、全面综合治理，依法、严厉、高效地打击、查处“自流黑”各种违法犯罪活动。

四、工作步骤

集中开展为期三个月的专项治理行动。时间从2021年4月至2021年6月。

（一）动员部署阶段（2021年4月20日-2021年4月21日）。集中安排部署专项行动工作，制定切实可行的行动方案，利用新闻媒介广泛开展社会宣传，切实发动群众，积极取得社会和民众拥护与支持。

（二）集中严查、严打阶段（2021年4月22日—2021年5月31日）。各村居、各有关单位、各企业按照各自职责分工主动担当、积极作为，切实发挥网格员作用，确保摸排清查工作全覆盖、无死角，对摸排发现的违规违法线索要细查、严查，对违法犯罪行为坚决予以打击。

（三）联合督查阶段（2021年4月21日—2021年6月20日）。在开展专项治理行动期间，镇成品油监管领导小组办公室将定期或不定期通过明察暗访、现场核查等方式对各村居、各有关单位、各企业开展严查、严打“自流黑”工作情况进行督战督办。对专项治理行动迟缓、排查不到位、查处不力、给予通报批评。

（四）总结提高阶段（2021年6月21—2021年6月30日）。坚持问题导向，分析总结专项行动工作情况，结合实际建立形成切实可行的长效监管机制。各相关部门、村居要对专项治理工作推进落实情况进行总结。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村居、各有关单位、各企业要充分认识严查、严打“自流黑”工作的极端重要性，压实责任分工，细化工作措施，确保工作全面、深入开展，切实做到排查无盲区，打击零容忍。

（二）加强联合执法。落实各村属地监管责任，按照部门协同、多方联动要求，及时互通案件信息和线索，建立案件通报移交机制，形成监管合力。

（三）畅通举报渠道。各村居、各有关单位、各企业要畅通举报投诉渠道，落实专人专管，同时积极建立严查、严打“自流黑”举报投诉工作机制，按照“受理－调查－处理－办结－反馈”的工作流程，积极稳妥高效的处理群众举报，加大打击“自流黑”查处和取缔工作。

各村居、各有关单位、各企业于2021年4月20日前上报本阶段工作开展情况，于2021年5月31日前上报严查严打阶段工作情况，于2021年6月28日前上报专项行动工作总结。

联系电话：5686054 邮箱：lcajz@zb.shandong.cn